

证券代码：839318

证券简称：迅驰时尚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迅驰时尚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“纽约时装周”达成战略合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作协议书签署情况

迅驰时尚(上海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)继 2017 年初成为美国时尚设计师协会(以下简称“CFDA”)中国地区独家战略合作伙伴之后，近日与 CFDA 就与“纽约时装周”的全面合作签订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)。通过此次合作，本公司将成为“纽约时装周”的战略合作伙伴，此举将会帮助更多的中国企业与国际资源对接，加速中国时尚产业“走出去”的步伐。

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合作方名称：美国时尚设计师协会

美国时尚设计师协会(Council of Fashion Designers of America)，简称 CFDA，是一个非盈利组织，成立于 1962 年，成员包括逾 500 名在美国首屈一指的男装、女装、配饰、珠宝设计师，拥有纽约时装周，CFDA Awards 时尚大奖、CFDA/Vogue 时尚基金等全球

知名项目。

三、合作协议书的主要内容

1、合作内容及形式：本公司成为“纽约时装周”中国地区战略合作伙伴，承担“纽约时装周”在中国的战略合作、中国设计师与品牌发布、商务合作与赞助、中美品牌交流合作等方面的职责，并与 CFDA 及合作伙伴在“纽约时装周”发起“NYFW: China Day 中国日”项目。

2、合作期限：2017 年--2019 年（第一期），合作期满将自动续约。

四、此次合作对公司的影响

作为全球时尚领域的权威机构，CFDA 以其专业的组织和对时尚产业的敏锐认知，成为扶持优秀设计师成长、壮大的大本营，其旗下的诸多项目都具有世界性的卓越影响力，特别是万众瞩目的纽约时装周。继本年初与 CFDA 达成中国独家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之后，公司又成为“纽约时装周”的战略合作伙伴，这都将提升本公司在全球时尚产业的影响力，也对本公司的“尚交所”、“IP 资源整合”、“全球时尚娱乐活动”等业务产生深远意义与影响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协议依照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程序签订。公司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与美国时尚设计师协会签订的《战略合作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迅驰时尚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2日